

# 工作简报

〔2020〕第 20 期

（总第 57 期）



梅州市开展“美丽梅州·美好家园”

三年行动工作指挥部

2020年09月16日

- **兴宁市：宁新东风村老旧小区改造正式动工**
- **蕉岭县：着眼年度目标，全力推进铁皮瓦整治**

## 宁新东风村老旧小区改造正式动工

9月11日，兴宁市宁新东风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正式开工。据了解，宁新东风村3号、4号、6号小区改造项目总投资8000万元，改造内容包括基础配套设施及周边市政道路。住建部门积极协助发改、城综、水务等部门以及管线单位，结合创文、创卫，统筹规划设计，大力改造社区公共配套设施，推进实施微改造、微工程，用“绣花功夫”打造更多小绿地、小花园、小公园等城市微景观，提升小区居住品质，努力将该小区打造成兴宁的示范工程和梅州市的亮点工程。

据了解，兴宁市中心城区 2000 年以前老旧小区共 354 个（1401 栋、19572 户），其中 2 栋以上老旧小区 277 个（1323 栋、18320 户），3 栋以上老旧小区 188 个（1131 栋、15970 户）。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统一部署，计划用 10 年时间完成改造，所需建设资金以中央、省、梅州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为主，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，剩余部分由兴宁市财政统筹解决。2020 年，兴宁市计划总投资 1.75 亿元，对 3 个片区的老旧小区进行改造。按照重点探索“建立存量资源整合利用机制”的要求，认真组织人员对拟改造小区进行走访入户，宣传政策，推动联动改造、设施共享。

鉴于老旧小区在改造过程中，原住居民经济状况普遍较差，参与性不高，管线整治工作协调难、本级财政存在较大资金压力等现状，兴宁市将坚决贯彻落实上级部署要求，尽快完善出台《兴宁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作方案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各方责任，加强部门联动，统筹兼顾，全力推进，力争项目尽快动工，发挥效益，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## 着眼年度目标 全力推进铁皮瓦整治

根据《梅州市开展“美丽梅州·美好家园”三年行动计划 2020 年工作任务》关于深入推进铁皮瓦整治的工作要求，蕉岭县结合铁皮瓦整治年度工作任务，全力推动城区范围各级党政机关、企

事业单位和学校铁皮瓦拆除整治工作。

蕉岭县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提升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的部署要求，印发了《蕉岭县城区临时建筑（铁皮瓦）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并成立了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，于近期全力以赴组织开展了城区临时建筑（铁皮瓦）专项整治。按照“先单位后个人，先党员干部后群众，先主要路段后背街小巷”的思路，分阶段实施专项整治清理工作。

据摸排统计，蕉岭县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学校需拆除铁皮瓦共 38 家，整改面积约 1.33 万 m<sup>2</sup>。截至目前，已拆除 29 家，拆除面积 8514.4 m<sup>2</sup>。已整治的企事业单位顶楼换上了安全系数高、美观且富有客家元素的环保型材料。

---

报：市委常委、副市长，政协主席，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政协副主席，市委办、市人大办、市府办、市政协办、市纪委办，陈亮、张德汪同志。

---

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直有关单位。

---